



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水质检测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名称

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水质检测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书

二、项目业主情况

- 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
- 联系地址：东莞市东城街道
- 项目联系人：黎建弟
- 联系电话：13537138398

三、中介服务名称

水质检测服务

四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. 资质要求：

- 具备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（CMA 认证）。
-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经营范围包含水质检测服务。

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

- 与项目业主存在利益关联的机构。
- 近三年内因检测弄虚作假、违规出具报告被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处罚，或被列入失信名单、检测行业黑名单的机构。

3. 其他要求：

- 检测人员需具备相关专业技术资格。

五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（一）项目概况：

为保障全校师生饮水安全，对校内所有直饮水供水点位开展常态化水质检测。检测执行标准：CJ/T 94-2005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，排查饮水安全风险。

（二）检测具体要求：

- 1.检测项目：色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总硬度(以 CaCO_3 计)、溶解性总固体、细菌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铅、pH。
- 2.检测频次：每年检测 10 次，3 年服务期内累计完成 30 次水质检测。
- 3.检测报告要求：每次检测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正式检测报告。每次检测完成后，将出具带有 CMA 标志的正式、规范的检测报告，报告内容清晰、结论明确。
- 4.采样点位：覆盖全校全部直饮水取水点，具体点位由项目业主现场指定。

六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. 服务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服务期内的指定时间。
2. 服务地点：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校内。
3. 服务方式：学校自行取样，并在其具备资质的场所机构内完成检测。

七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
3. 计价标准：按三年 30 次检测服务总价报价，包含所有检测费用、报告编制费及后续服务费用。

八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服务期为 3 年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。

九、验收

1. 验收时间：每次检测报告提交后进行验收。
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
 3. 验收标准：检测报告需符合国家标准及合同约定要求。
-

十、结算方式

- 项目结算：本项目采用单次送检、单次结算模式。每次检测前，中介服务机构向校方提交当期检测费用清单并开具合规增值税发票。校方完成当期费用支付后，中介服务机构启动本次水质检测工作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- 若中介服务机构未按时完成检测或报告不符合要求，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 1% 支付违约金。
- 若项目业主未按时支付费用，每逾期一日按应付金额的 1% 支付违约金。
- 其他违约责任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规定执行。

十二、补充合同和争议解决方式

-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相抵触。
- 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提交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

日期：2026 年 07 月 31 日

